

松江区人民政府中山街道办事处

松府中办〔2020〕52号

关于印发《中山街道居民区巡访制度》的通知

各居民区、直属公司、机关各部门：

现将《中山街道居民区巡访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单位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松江区人民政府中山街道办事处

2020年4月20日

中山街道办事处



中山街道居民区巡访制度

为进一步增强居民区全体干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,增进居民与社区的融合度,提升居民区工作的凝聚力、战斗力,特建立居民区巡访制度如下:

一、巡访人员

居民区两委班子成员以及社区工作者。

二、巡访范围

本居民区所有居民家庭以及公共管理区域。

三、巡访形式

1. 居委干部要根据分管工作要求巡查管辖区域,走访联系工作对象,同时对明确的微网格片区进行重点巡查走访,对片区内的重点对象要密切联系,收集社情民意,解决实际问题。

2. 用好“中山之芯”手机端“民情日记”APP程序,要求每位走访人员做到随访随记,随时记录走访情况,不断完善信息档案,实行人员动态管理。

3. 居委干部要做到每日巡查走访,走访联系工作可采取巡查公共区域、实地入户走访和手机电话访谈等方式,做到走访有轨迹、联系有记录,走访巡查情况需日报日清。

四、巡访内容

做好“123456”巡访制度,使社区工作者尽可能地贴近居民,实现社情民意与社区服务、社区管理有效对接,真正做到“进百家门、知百家情、解百家难,暖百家心”。

1. “一必巡”:每日对管理区域巡查一次,发现问题及时上报、及时解决。

2. **“二必查”**：每日在巡查时重点检查环境卫生、安全隐患。
3. **“三必联”**：经常联系社区骨干、居民组长、网格员。
4. **“四必问”**：突发事件发生必问、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必问、邻里纠纷必问、重复信访人员必问。

5. **“五必宣”**：党中央、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重要指示和重要精神必宣，街道重要文件、重点工作和实事工作必宣，社区受理服务工作流程必宣，体现正能量的人、事、物必宣，居民需要及时清楚的事情和问题必宣。

6. **“六必访”**：困难家庭必访、残疾人家庭必访、高龄老人必访、困难退伍军人必访、老干部老党员必访、青年带头人必访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**高度重视巡访工作**。各居民区要高度重视巡访工作，将其作为改进作风、提升服务的重要抓手；书记主任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在巡访工作中领着干、带着走，同时要对居委会干部的巡访情况时常给予督导和提出建议。对“巡访内容”中未涵盖的内容或对象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补充或叠加。通过巡访联系常态化，不断提升社区居民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2. **注重问题解决反馈**。居委干部在巡访过程中要注意收集社情民意，要做到社情民意早知道，重大问题早报告，矛盾问题早解决。对居民提出的困难、意见和需求，能当场解决的当场解决；当场解决不了的，要做好耐心细致的解释工作，之后要想方设法给予解决。

3. **巡访工作纳入考核**。各居委会要根据区域特点细化巡访工作制度，责任到人，任务到人，真正将巡访工作落实到位。街道将巡访工作纳入单位及个人考核，通过对“民情日记”运行后台的信

息上报汇总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，进社区了解社区干部巡访居民实情，评价居民区的巡访工作，切实提高社区干部的工作效能和居民的满意度。

松江区人民政府中山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印发
